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14日至2026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90737013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3月23日

商 标

WALKHERO

申 请 人 福州市翼谷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山大道618号金山工业区桔园洲园67号楼4层工业厂房48室

代理机构 福州华星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搅拌机；汽水加气设备；自行车组装机；电池芯加工机；包装机；洗碗机；洗衣机；粉碎机；电动刀；自行车用发电机